

菲德勒环境（攀枝花）有限公司
钒钛高新区攀钢海绵钛项目污水收集管网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6月8日，菲德勒环境（攀枝花）有限公司组织环保专家、环评单位代表及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代表对钒钛高新区攀钢集团海绵钛项目污水收集管网工程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小组依据《钒钛高新区攀钢集团海绵钛项目污水收集管网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对该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攀枝花钒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污水收集管网污水收集管网起点位于海绵钛厂1#大门处（东经101°51'13.60"，北纬26°30'40.75"），沿钒钛大道、利钒路东侧敷设，终点接入园区污水处理厂配水渠（东经101°51'16.82"，北纬26°29'0.27"）。管道总长4235m，其中3525m采用钢丝网骨架塑料（聚乙烯）复合管，710m采用加厚无缝钢管。钢筋混凝土管沟长2455m，矩形断面为1.8m×1.6m，顶部加设混凝土盖板；钢结构通廊长1070m，上部设置固定支架，下部设置1100m集水槽，集水槽断面为1.8m×0.2m；钢支架和混凝土支墩段长710m；事故水池2座，1座位于K1+519东北面10m，另1座位于K3+305东南面2m；泄压井2座，1座位于K1+778（标高1090.00m）、另1座位于K2+795（标高1067.30m）处。污水收集管网设计收水量为4000m³/d。目前，项目实际产能与设计产能一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攀枝花市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6月15日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攀环审批[2018]21号），该项目于2020年1月建成并于2020年1月投入使用。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236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1 万元，占总投资的 1.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包括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噪声和固体废物。

二、工程变动情况

管道总长 4235m，其中 3525m 采用钢丝网骨架塑料（聚乙烯）复合管，710m 采用加厚无缝钢管。钢筋混凝土管沟长 2455m，矩形断面为 1.8m×1.6m，顶部加设混凝土盖板；钢结构通廊长 1070m，上部设置固定支架，下部设置 1100m 集水槽，集水槽断面为 1.8m×0.2m，项目基本同环评建设一致，因此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攀钢海绵钛废水中夹着的无组织排放的恶臭和管道破损管道修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焊接废气。

本项目臭气产生点主要位于事故水池、泄压井，产生点周边 100m 范围内均无敏感目标，通过将管网设置为封闭管道、泄压井加盖板，管道沿线植物吸附，及时对事故水池和泄压井进行清淤，以及大气稀释、扩散等措施，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管道破损管道修补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焊接废气。项目场地开阔，自然通风良好，修补管道焊接烟气通过大气稀释、扩散，可得到有效控制。

（二）废水

项目实际运营过程中的废水主要来自于管道维修时管道内的余水，可排至低点事故池通过吸污车运输至污水处理厂。

（三）噪声

本工程为管网建设，属于线状工程，且未设置泵站等产噪设备，故不存在噪声源，运营期间噪声主要为污水在管道内的水流声，产噪频率低，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四）固体废物

1、管道检修产生的废阀门等固废

项目定期对管道进行检修时产生的废弃阀门、废管道等经人工收集后，定期出售至废品回收站。

2、泄压井及事故水池淤泥

泄压井及事故水池沉淀淤泥经人工定期打捞后，随园区污水处理厂污泥一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验收调查情况

（一）废气

经验收期间调查，项目收集的废水均为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各项目自行处理达到其排放标准的工业废水，废水中各污染物浓度较低，因此本项目产生的臭气浓度较低。本项目大气污染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排放监控限值。

（二）废水

经验收期间调查，本项目属于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工程，工程主体不产生废水而是作为企业生产废水的收集。

项目实际运营过程中的废水主要来自于管道维修时管道内的余水，可排至低点事故池通过吸污车运输至污水处理厂。

（三）噪声

本项目为重力流输水管网，全程未设置泵站等产噪设备，故不存在噪声源，运营期间噪声为污水在管道内的水流声，产噪频率低。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

1、管道检修产生的废闸阀等固废

项目定期对管道进行检修产生的废弃闸阀、废管道等产生量约0.1t/a。废弃闸阀、废管道等固废属一般工业固废，经人工收集后，定期出售至废品回收站。

2、泄压井及事故水池淤泥

本项目泄压井及事故水池沉淀淤泥产生量约0.1t/a。泄压井及事故水池沉淀淤泥属一般工业固废，经人工定期打捞后，随园区污水处理厂污泥一并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不涉及国家总量控制指标排放。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提出的主要环保措施和要求。经逐一核对，本项目无《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格的情形。

因此，验收小组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项目在通过竣工验收后，正常生产过程当中须认真落实相应的环保措施，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 1、加强污水管网及事故水池、泄压井的日常巡查、排查、检修和维护并做好相应记录。
- 2、加强对攀钢海绵钛废水排放指标监测，规范运行在线监测设备，及时对在线监测仪器进行维护，并做好相应记录。
- 3、严格按照应急预案做好各项应急物资储备。

菲德勒环境（攀枝花）有限公司

2021年6月8日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小组成员信息表

验收项目名称：轨道交通新区崇州组团地铁项目污水收集管网工程

2021年6月8日

姓名	单位	电话号码	身份证号码	签名
孙加云	四川劳霸科技有限公司	18982338312	210504196810211352	孙加云
周斌斌	四川省攀枝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13508238622	5104021975111390916	周斌斌
魏华康	华成集团	13378391635	510403196701212136	魏华康
孙华	菲德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281693285	510402197506017085	孙华

成员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会人员签到表

验收项目名称： 轨枕高新区攀钢集团海镜铁项目污水收集管网工程 2021年 6月 8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名
汤加云	四川芬研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汤加云
周斌斌	四川省攀枝花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周斌斌
魏平康	攀钢集团	高工	魏平康
景晓涛	菲德勒环境(攀枝花)有限公司	生产运行部	景晓涛
王华	菲德勒环境(攀枝花)有限公司	生产运行部	王华

102